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新建固化体养护堆放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公司在项目设计初始，便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均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公司同时还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并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公司对施工单位采取合同约束机制，严格要求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将有关环保措施纳入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及各阶段验收指标体系中。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经过现场调查，项目建设没有遗留的环境问题，达到了环保要求。周围居民对施工作业满意，对造成的影响表示接受。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公司新建固化体养护堆放场地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竣工。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组织部分环保专家及环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代表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新建固化体养护堆放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

验收当天，经验收小组认真讨论，形成了“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新建固化体养护堆放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并得出如下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逐一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列验收不

合格的情形，本项目不存在其中任何一项中出现的问题。因此，验收小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1 年 12 月，《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新建固化体养护堆放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正式编制完成。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严格落实相关的环保治理措施，期间未收到周边居民的任何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一、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1、规章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

（1）编制了《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制度》，对项目安全环保工作方针、危险源及环境因素管理、安全环保监测管理、污染物排放管理、安全环保检查及监察管理、职业病防治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各分项管理要求中均规定了各部门职责、管理内容与要求。

（2）编制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对公司范围内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运送、转移、处置以及其他经营活动和监督管理活动做出了相关规定。

（3）编制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燃烧器操作程序与软水设备运行注意事项》、《固体废物安全处置运行管理制度》等生产管理制度以保障生产安全运行。

（4）为保证生产正常稳定，每一批处置废物均由计划部对相关处置车间下达“生产作业指导书”，告知处置废物情况、处置要求和运行注意事项。

2、环保组织机构及职责

（1）环境管理机构

公司环保机构由安全、环保管理机构和监测机构组成，其中监测机构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承担；公司安全环保部全面管理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并协调本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环保管理机构由安全环保部主任及成员组成。由安全环保部主任负责管理整个厂的环保工作，并直接向总经理报告。公司制定了定期巡检和维护责任制度，由专人定期对厂区各环保设施及应急设施进行巡检和维护，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

公司环保管理机构为安全环保部，设置专职安全环保人员 3 人。

（2）环境管理职责

①安全环保部职责

负责组织开展危险源、环境因素辨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工作；

负责现状安全评价和现状环境评价工作；

负责检查、督促目标和管理方案的实施；

负责厂级危险源和重要环境因素变更管理；

负责建设项目安全环保预评价工作。

②综合部职责

负责危险源、环境因素辨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的培训管理。

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减缓措施。已制定《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攀枝花市仁和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510422-2019-020-AL]。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应急响应速度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三、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运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监测工作，对公司厂界噪声以及地下水、土壤环境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公司以厂界划定 8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经公司实地调查，项目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无人文景观和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点。

公司场外配套 4km 道路，混凝土硬化地面，与园区道路相连，交通便利。

3 整改工作情况

专家现场核查后，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较为完善，未提出相关环保需整改问题。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